

证券代码：688403

证券简称：汇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0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辞职及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施周峰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施周峰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施周峰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施周峰先生向董事会确认，其与公司并无分歧，亦无其他需提醒公司董事会及股东注意的事项。施周峰先生的工作已进行妥善交接，其辞职不会对公司日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施周峰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持有合肥芯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肥芯成”）9.01%的财产份额、持有富诚海富通汇成股份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汇成股份专项资管计划”）7.69%的财产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合肥芯成持有公司1.33%的股份，汇成股份专项资管计划持有公司1.74%股份）。施周峰先生离职后将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

施周峰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施周峰先生任职期间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郑瑞俊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于2022年11月25日召开第

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闫柳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闫柳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聘任闫柳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尽快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在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暂由公司副总经理林文浩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高级管理人员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期间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551-67139968-7099

传真：0551-67139968-7099

邮箱：zhengquan@unionsemicon.com.cn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新站区合肥综合保税区内项王路 8 号

特此公告。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26 日

附件：闫柳女士简历

闫柳，女，汉族，198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2008年7月至2010年5月，就职于江南会计师事务所；2010年5月至2021年8月，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员、审计经理；2021年8月至今，任公司财务经理。

闫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教育背景、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符合拟担任的职位要求；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未发现闫柳女士存在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管理制度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